

证券代码：002276

证券简称：万马股份

编号：2014-056

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4年8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8月20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形式发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若虚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监事、高管人员列席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《2014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1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 2014 年 8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1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8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
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会议以 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5 票回避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浙江万马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因本议案涉及与公司控股股东共同出资的关联交易，因此公司董事中兼任控股股东电气电缆集团董事的张德生先生、张珊珊女士、姚伟国先生、张丹凤女士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；何若虚先生为张珊珊女士之配偶，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。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8 月 27 日巨潮资讯网
(www.cninfo.com.cn) 公司《关于向浙江万马新能源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